

先進產業策略性落實計畫

輔導推進(Propel)徵件與評選須知

壹、緣起

為工業技術研究院(以下簡稱工研院)執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(以下簡稱中企處)「先進產業策略性落實計畫」，茲辦理輔導推進(Propel)徵件與評選事宜。

貳、目的

本計畫參考國際先進的團隊培育與新創加速模式，建構策略推進、傳遞團隊價值之輔導機制。本階段徵件與評選目的，在於藉由公開徵選符合焦點產業、團隊陣容與商業計畫完整且具市場潛力之優質新創事業，透過輔導活動與資源挹注，協助其建構能力、鏈結夥伴、驗證市場、發展商務及規劃資金，以推進並加速其發展，達成培養新創登上國際舞台、促成價值成長與躍升之目的。

參、申請資格

本「輔導推進(Propel)」階段，旨在協助具市場潛力之優質新創團隊加速發展其技術與商務，團隊申請資格如下：

1. 依我國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或國外當地相關法令，以徵件公告起始日為基準，設立未滿五年(健康照護領域為未滿七年)且須獲外部投資人投資之國內外新創事業。
2. 新創事業所開發之產品/服務，符合物聯網(IoT)、健康照護(Healthcare)及

其他相關領域。

3. 具創新關鍵技術，並已完成產品原型(Prototype)或最小可行性產品(Minimum Viable Product, MVP)且有完整之商業計畫書；若為健康照護之團隊需提出完整相關法規認證規劃。

肆、徵件程序

一、本徵件程序採取全面線上報名，團隊報名者須至計畫官網

(<https://www.taccplus.com>) 完成線上報名表格填寫。

二、符合報名資格之團隊須於填寫報名資料時上傳商業計畫書(Business Plan)，

其中須包含以下內容：

1. 公司及團隊成員背景資料

- 公司名稱
- 公司人數
- 公司資本額
- 聯繫電話
- 聯絡郵件

2. 團隊商業計畫書

- 商業發展執行概要、公司/團隊簡介、產品/服務說明、市場概況、產品競爭分析、發展前景、營運計畫(例如：行銷、經營、發展等面向)、財務規劃與出場機制、附件(例如：相關證明文件)

伍、入選權利與義務

一、通過本階段活動甄選者，可享有下列權利：

1. 輔導期間可免費使用「先進產業策略性落實計畫」位於林口新創園(Startup Terrace)之共創空間；
2. 接受「先進產業策略性落實計畫」所提供之能力建構、業師與專家輔導、專業後勤支援、資源引介、夥伴鏈結、投資媒合等服務。

二、通過本階段活動甄選者，應負擔下列義務：

1. 至「先進產業策略性落實計畫」位於林口新創園之共創空間接受輔導加速並配合參與相關活動；
2. 於輔導活動結束後繳交完整商業計畫書，並配合計畫邀請參與成果發表會。
3. 以輔導活動開始日為基準，於三年內配合計畫每季度的調查回報營運發展與募資成果等資訊。

陸、評選方法與流程

「輔導推進(Propel)」階段之評選由計畫執行團隊(工研院)進行書面與簡報之兩階段評審，方法與流程說明如下：

1. 計畫團隊書面初審

由計畫執行團隊(工研院)依報名團隊提交之商業計畫書，使用商業整備度量表(Scoring System)依價值主張、商業優勢、市場條件、發展潛力與機會評估等

面向評估團隊之商業整備度，其中「商業機會評估」及「商業計畫書完整度」兩項目之得分皆需達 50 分(含)以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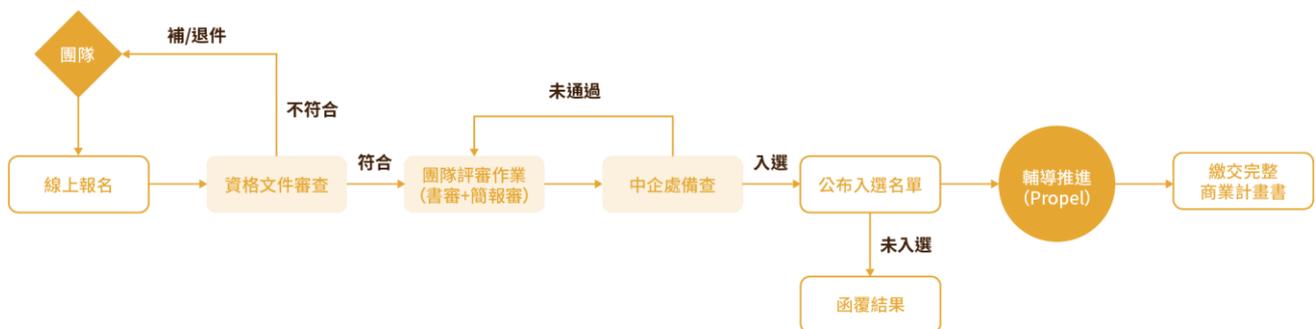
2. 專業委員簡報複審

由計畫執行團隊邀請專業投資人及產、學、研專家組成複審委員會，針對書審合格的新創團隊，從商業與投資的角度進行簡報複審，就評審分數合格者擇優推薦至多 15 隊(可不足額)。

3. 錄取公告

將複審結果報送中企處備查後，由工研院進行公告。

柒、完整流程圖



捌、其他

倘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